

(19-7)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 政府 總 決算

行政院 農業 委員會 畜產 試驗 所
單位 決算

行政院 農業 委員會 畜產 試驗 所 編 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決 算 目 次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甲、總說明	頁次
(一) 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1-12 頁
(二) 預算執行概況.....	12-13 頁
(三) 資產負債實況.....	13 頁
(四) 其他要點.....	13 頁
乙、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6-17 頁
(二)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8-19 頁
(三)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0-23 頁
(四) 歲入類、經費類平衡表.....	24-25 頁
丙、附屬表	
(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27 頁
(二)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28 頁
(三) 歲入類、經費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 專戶存款明細表.....	29 頁
2. 暫付款明細表.....	30 頁
3. 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31 頁
4. 保管款明細表.....	32 頁
5. 代收款明細表.....	33 頁
6.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34 頁
(四)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36-37 頁
(五) 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38-43 頁
(六)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4-47 頁
(七)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48 頁
(八)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50-51 頁
(九)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52 頁
(十)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54-55 頁
(十一) 人事費分析表.....	56-57 頁
(十二)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58-59 頁
(十三)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60-61 頁
(十四)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62-63 頁
(十五) 赴大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64-65 頁
(十六)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 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66-86 頁
(十七)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87 頁

甲、總 說 明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完成包括研發適合本土環境之家畜禽生產模式，以飼養管理技術提升動物繁殖、生產性能及育成率；開發國產飼料資源與多元化利用；因應氣候變遷，選育及引進牧草新品系；開發畜牧場源頭減廢及農畜廢棄物資源化與節能減碳技術；有效利用畜產生物遺傳資源；開發多樣化、機能性之畜產精品；建置人工生殖、幹細胞應用與基因轉殖等畜產關鍵生物技術平臺；符合動物福祉與人道管理之飼養模式建立；篩除畜禽特定病原，建立最少疾病族群；強化經營模式及推動產業輔導，落實研發成果產業化應用等多項施政計畫。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畜牧試驗研究	畜產科技研發	一、畜禽品種改良及繁殖生產技術改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荷蘭泌乳牛於熱季季節以外源內泌素處理可提高初產女牛與經產母牛受胎率達 12%。 2. 梅雨期間於泌乳牛飼糧中補充維生素 E 與硒可提高 0.9 公斤乾物質採食量與減少 47% 牛乳體細胞數，具減緩牛隻因氣候變化產生緊迫之現象。 3. 參與 DHI 計畫泌乳牛群宜定期篩檢乳中酮體可加強對乳牛產後照護並可延長乳牛產能之使用年限。 4. 牛隻擠乳後以抗菌性包覆膜之複方本草乳頭藥浴劑進行藥浴，顯示使用後可降低 33% 體細胞數，期降低乳房炎發生率。 5. 泌乳母羊於欄位內吊掛牛仔褲及樟樹精油之氣味皆可影響羊隻行為，具有成為矯正自體吮乳工具之潛力。 6. 完成代乳粉中添加納豆菌發酵產物對哺乳仔羊生長性狀試驗，顯示添加 0.3% 納豆菌發酵產物並未影響哺乳仔羊生長性狀及健康。 7. 持續高肉質黑豬選育，後裔黑毛比例達 95.3%，公、女豬日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增重為 0.82、0.69 公斤，公豬飼料效率 2.55。顯示隨選育世代之更新，公、女豬生長性能均獲明顯提升。</p> <p>8. 保育豬飼糧添加 2%魚腥草可提升 3.33%生長性能；免疫球蛋白隨年齡增加而增加。顯示魚腥草具促進生長性能與免疫反應。</p> <p>9. 完成畜試白絲羽烏骨雞新品種選育；另絲羽烏骨雞至 40 週齡平均產蛋數可達 100 顆，較民間烏骨雞至 40 週齡的 44 顆平均產蛋數，多出 56 顆。</p>	
		<p>二、國家種原庫多功能應用及國際性畜禽品種性能改良</p>	<p>1. 國家畜產種原庫擴增英文網頁，計有 137 國各界人士瀏覽。</p> <p>2. 凍存種畜禽 576 劑精液與 5,000 個 DNA 樣本；協助中央研究院生物多樣性研究中心凍存 5,753 份野生物細胞組織樣本。</p> <p>3. 臺灣黃牛與黑山羊種原分別回流民間 1 場 65 頭與 3 場 22 頭。</p> <p>4. 利用分子生物技術區別臺灣黃牛肉與其他種牛肉；另開發完成黑天鵝性別基因鑑別技術。</p> <p>5. 於禽流感盛行期維護高畜土雞種原，同時異地復育 11 個土雞種原品系。</p> <p>6. 保種褐色菜鴨、白色菜鴨與五結黑色番鴨族群更新，共計 528 隻種鴨；並以微衛星標記維持族群遺傳組成。</p> <p>7. 離島之澎湖工作站自恆春分所引進 10 頭臺灣黃牛母牛，觀察牛隻環境適應狀況良好。</p> <p>8. 蒐集野生虎爪豆 29 個與葛藤屬 102 個樣本，並首例以 ISSR 技術分析兩者之遺傳差異及建構牧草種原資料庫。</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創新種畜禽性能檢定技術及亞太種畜禽產業建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首次舉辦「台灣與韓國養豬科技研討會」，韓國國家種畜改進局局長以官方身分帶領產官學專家 9 位參訪台灣種豬拍賣會，進行國家型豬肉生產與品質提升計畫之交流合作。 2. 菲律賓農業部養豬訓練國際中心(ITCPH)設置種豬檢定站、核心種豬場及人工授精站，作為東協 10 國(ASEAN)養豬農戶培訓中心；中心主任及農業部輔導處負責養豬推廣計畫之 4 位畜政官員組團來台，進行「台灣與菲律賓種豬檢定創新布局研討會暨豬肉消費型態論壇」。 3. 受邀 2015 年 APEC 農業生物技術高階政策對話會議(HLPDAB)第 14 次會議(菲律賓農業部主辦)，專題演講我國動物科技研究、產品發展及法規環境之經驗，使 13 個經濟體 50 餘位代表充分瞭解我國種畜禽發展現況及優勢。 4. 配合國際畜政聯盟(ICAR)轄下「乳質分析委員會」前任召集人 Steen Kold-Christensen 來台演講乳品質提升之國際趨勢，舉辦機器人擠牛乳生產力 4.0 研討會。 5. 辦理第五屆種畜禽增值產品查驗體系研討會，介紹「種畜禽增值產品供應站」授證 42 家之遺傳物質(精液、畜胚及種禽蛋)應用管道；國外專家介紹種畜禽精子活力檢測技術、乳牛選性精液技術活用及種公牛選育與水牛精液生產技術，國內廠商介紹人工授精器具與耗材供應網。 6. 辦理種畜禽產業推動團隊(FABRC)第 19 次會議暨辦理種豬、乳牛與鹿等種畜性能檢定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首度表揚 2014 年高繁天噸牛飼養戶 31 家 96 頭乳牛，頒贈「高繁天噸牛獎」獎盃。	
		四、加強種畜禽產業科技整合應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乳牛基因缺陷之 CVM 與 BS 檢測方法已建置，泌乳牛 CVM 雜合型有 7.3 % 與 BS 雜合型有 12.8%，持續管控進口乳牛冷凍精液的 CVM 與 BS 基因須為正常型。 2. 努比亞種羊場進行 G6S-AA 型基因選種完成，根絕肉羊生長遲滯遺傳缺陷問題。 3. 利用流式細胞儀進行乳牛、山羊及水鹿之精子性別分離前處理條件完成建置。 4. 番鴨稀釋精液田間試驗顯示，原精液經稀釋後亦可延長精液受精持續性與提高受精率。 5. 鴨種蛋以 2% 臭氧進行氣體消毒 30 分鐘、500 ppm 二氧化氯溶液之霧化氣體形式處理 30 分鐘，或以 500 ppm 四級銨化物及 500 ppm 次氯酸水進行噴霧處理，蛋殼表面生菌數減至零，種蛋孵化率亦提高。 	
		五、生醫產業用畜禽動物供應體系之建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應 600 頭具國際認證生醫用小型豬，減少自國外輸入成本約 4,500 萬元，強化我國生醫產業之國際競爭力。 2. 提供生產疫苗用胚蛋，製造 100 萬劑水禽小病毒疫苗，可供應國內 50 萬隻種水禽注射，創造 400 萬元疫苗產值。 3. 供應生醫用胚蛋 693 顆與雛鴨 410 隻，另生產體系亦於本年度通過 ISO 9001: 2008 認證。 4. 供應 6,000 隻實驗兔，供生醫產業及學術研究使用。 	
		六、畜禽繁殖生產技術改進及耐熱型畜禽品種性能改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民間畜牧場自留黑種母豬，與畜試紅豬公豬雜交，其後代屠體性狀、屠體長與豬肉色澤均有改進。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褐色萊鴨高飼效選育鴨群個體殘差飼料採食量，不論表型值或育種價預測值皆較對照品系為佳。 3. 家畜禽精子染色體DNA缺損與精子頭帽完整性，可藉由流式細胞儀進行檢測，另種公豬產精性能檢定則可利用精子頭帽完整性進行選拔。	
		七、有機、健康、安全及重視動物福祉人道管理之畜禽生產模式建立	1. 完成豐富化環境改善群養豬隻之爭鬥行為，離乳混養 6 小時內，隔板組打鬥頻率降低。顯示欄舍加設實心隔板具降低混養打鬥行為發生之功能。 2. 動物毛刷具降低母豬打鬥行為，可作為群養母豬豐富化環境之資材。 3. 豐富化配置可提升兔飼養環境及福祉，減少兔隻緊迫，表現品種特性及正常行為，提高兔隻試驗準確及可信度。 4. 蛋雞平面飼養較巴達利式籠飼者佳，至平面飼養面積建議 2.8m ² /隻，兼顧動物福祉與生產效益，可供飼養者參考。 5. 消費者對具高動物福祉畜產品之意向分析顯示，消費者認同動物福祉飼養方式，其產品價格可接受度比傳統飼養者高 20%，但需零檢出藥物殘留，結果可供畜禽生產者參考。	
		八、畜產關鍵性生物技術平臺開發、人工生殖技術、幹細胞應用、基因選殖技術研發	1. 利用特定引子測定血液與精液樣品中山羊關節炎-腦炎病毒(CAEV)，證實 CAEV 存在於感染公羊的精液中。 2. 建構以乳山羊作為生物反應器大量生產醫藥用高價蛋白之技術平台。 3. 成功改善原冷凍保存脫脂乳製成的努比亞山羊冷凍精液，解凍後人工授精受胎率低之問題。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4. 豬誘導多能性幹細胞經誘導分化為神經細胞後，可提供帕金森氏症疾病良好的治療效果。</p> <p>5. 精液樣品經冷凍-解凍後檢測其精子存活率發現，存活率高者其熱休克蛋白(HSP; heat shock protein)含量有較高的情形。</p> <p>6. 將 <i>Oct4</i>、<i>Sox2</i>、<i>Klf4</i> 與 <i>c-Myc</i> 基因轉染入雞胚胎纖維母細胞，成功建立雞誘導多能性幹細胞。</p>	
		九、畜牧場減廢及農畜廢棄物資源化、能源化及節能減碳技術開發	<p>1. 完成加壓浮除法對養牛廢水處理效率之評估，對固液分離後之SS與COD去除效率最佳，分別為56.2與50.8%，該技術已列入營業秘密，準備進行後續技術移轉。</p> <p>2. 完成牛厭氣廢水灑灌於狼尾草區、盤固草區及青割玉米區之評估試驗。建議以牛厭氣廢水取代1/2化學肥料可提高牧草產量、粗蛋白質含量、土壤之pH及有機質含量，且未造成土壤中銅及鋅含量之累積。</p> <p>3. 完成牛厭氣廢水灑灌於牧草區之地下水監測試驗。地下水pH、EC、總氮、總磷、銅及鋅含量，灑灌前後無差異，皆符合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p> <p>4. 完成國產牛乳生產過程中碳排放量之評估。以生命週期評估法初步計算每公斤生乳產生1.48-1.87kg二氧化碳當量。影響單位生乳二氧化碳排放之最主要因素為泌乳效率及耗能。</p> <p>5. 評估應用藻類於畜牧廢水氮磷去除與溫室氣體減量技術，分離出之綠藻(<i>Chlorella sp.</i>)以養豬廢水稀釋液培養，藻體乾物質的粗蛋白質含量40.45%，總磷含量2.58%，估算每克藻體每分鐘可消耗約2ml濃度100%的CO₂。</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6. 完成塑膠乾燥房及洗滌設施之設計、試驗，以太陽能源為主、電力為輔，達到快速降低禽畜糞含水率之目標，並結合洗滌設施去除脫水過程產生之空氣污染物。</p> <p>7. 評估養豬節水飼養之廢水處理技術，模擬全條狀地面組廢水經三段式處理後，處理水無法達到現行放流水標準，後續將調整水力停留時間。</p> <p>8. 雞糞墊料 windrow 堆置處理條件參數建議，墊料堆置高度達 55 公分，堆置處理 9 天，期間翻堆 2-3 次，經堆置後顯著降低內含之病原菌數量。</p>	
		<p>十、芻料作物生產技術及副產物資源飼料多元化之開發應用</p>	<p>1. 母豬飼糧中添加 2% 大豆粕與羽毛粉醱酵飼料以取代 2% 魚粉，可提高懷孕後期增重 7.5%，減少哺乳仔豬糞便中大腸桿菌 (<i>E. coli</i>) 數量，提高仔豬育成率，且每公斤母豬飼糧成本降低 0.3 元。</p> <p>2. 小型豬專用飼糧開發營養評估結果顯示，粗蛋白 13% 與代謝能 2,800 kcal/kg 之飼糧，可作為後續開發最適實驗用小型豬專用飼糧之重要參考依據。</p> <p>3. 以高效能液相層析 (HPLC) 結合感應耦合光譜法 (ICP/OES)，檢驗不同形態砷標準品含量，結果顯示本方法可作為飼料中砷物種分析之依據。</p> <p>4. 懷孕母豬飼糧中添加經纖維分解菌醱酵處理之麩皮，可顯著縮短完成分娩所需時間；泌乳母豬添加 0.8% 纈胺酸飼糧，可顯著較添加 1.2% 纈胺酸組提高其哺乳仔豬增重。</p> <p>5. 以基因改造飼料餵飼土雞進行健康風險評估，顯示生長性能、屠體性狀、免疫反應、腸道微生物菌相、解剖病理變化等與非基改</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飼料組並無差異，同時在腸道內容物、臟器及糞便 DNA 樣品中亦未檢出轉殖基因片段；顯示消化過程中即可完全分解轉殖基因片段，土雞採食含基因改造飼料所生產之內臟及肉品應屬安全。</p> <p>6. 畜禽配合飼料之黃麴毒素抽樣檢測，共收集 216 件樣品，分析結果顯示，黃麴毒素含量均在國家標準限量以內，合格率 100%。</p> <p>7. 收集抽樣的高蛋白質飼料原料、礦物質補助飼料及畜禽配合飼料共 351 件，其中分析銅與鋅 289 件、重金屬 33 件與三聚氰胺 29 件；結果顯示，高蛋白飼料中未檢出三聚氰胺，礦物質補助飼料之重金屬檢測合格率亦達 100%，至禽畜配合飼料的銅與鋅含量，部分樣品超出國家標準，合格率分別為銅 89.3%與鋅 73.4%。</p> <p>8. 狼尾草台畜草六號於本年度通過命名。本品種為寵物專用牧草，其動物適口性及營養成分適合兔及天竺鼠等寵物食用。考量目前寵物牧草之市場及本品種之特性，未來推廣極具競爭力。</p> <p>9. 狼尾草間植綠肥或施用堆肥，有利於每年芻料產量之提升，且對維持田間土壤肥力有正面效應。經化學肥料處理的狼尾草之芻料產量與粗蛋白質含量初期優於其他處理，惟差距呈現漸減之趨勢。</p> <p>10. 建議多年生狼尾草地長期施用堆肥，可提高土壤有機碳含量。施用堆肥或綠肥翻耕均可增加土壤碳庫，惟堆肥較綠肥效益為佳。</p>	
		十一、因應氣候變遷之多元化禽畜飼料資源與營養配方	1. 完成飼料用甘藷在土雞及肉鴨之應用，建議土雞飼糧中，甘藷可以取代玉米的 20%-30%；肉鴨飼糧中則以取代 15%為宜。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開發研究	2. 以 5%與 10%高粱酒粕或醱酵高粱酒粕等量取代大豆粕餵飼生長期肉豬，並不影響豬隻的生長性狀。 3. 完成臺灣副產物成分手冊初版，內容包含 41 項農業與食品加工副產物簡介與一般營養分組成，可供飼養業者及營養配方人員運用副產物餵飼動物時參考使用。 4. 以蕃茄渣青貯料進行泌乳羊飼養試驗顯示，蕃茄渣與玉米粉混合青貯料可作為泌乳羊飼糧原料，推薦飼糧中適當添加量為飼糧乾基的 10%，可以維持羊隻良好泌乳性能表現。	
		十二、多樣化、機能性畜產精品開發	1. 火雞肉水萃液經濃縮 20 倍後，其水溶性蛋白態氮含量約為 4.3%，雖低於市售雞精產品，然感官品評結果顯著高於市售雞精產品。 2. 應用大蒜水萃液及薑黃酒精萃取液開發法蘭克福香腸，兩者均可減少 1/3 亞硝酸鹽添加量。 3. 臺灣水鹿茸乾燥產率高且有較高之膠原蛋白、灰分及粗脂肪含量；紐西蘭紅鹿茸水分及粗蛋白質含量較高。 4. 完成鹽麩乾醃火腿，以亞硝酸鹽、水活性、冷風乾燥等技術維持肉塊表面微生物狀態，於進入熟成期前能保持肉塊新鮮。 5. 完成製作類似珍珠粉圓之包膜產品，以有機酸添加方法製作之可爾必思為芯材，咬下後有液態芯材流出之爆漿口感。 6. 以雞肉及火雞肉修整肉塊各 50%、不同組合膠體(三仙膠及鹿角菜膠)各 50%及紅蘿蔔丁 3%，製成寵物狗罐頭。 7. 屠體冷卻為危害管制點，應批次確認冷卻溫度、水質及屠體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溫度；以濃度 1.5%保鮮劑可維持冷藏 2 日之鮮度品質。 8. 改變油脂的利用方式開發油封鴨腿商品，提高油脂價值與鴨腿銷售量，有效解決業者脂肪與鴨腿滯銷問題。	
		十三、強化農業政策分析與產業發展	1. 完成國產鹿茸消費行為調查，建議鹿農提高鮮茸產品品質，以因應台紐協定。 2. 完成駝鳥經營記帳與效益分析軟體，並辦理技術移轉 4 件。 3. 完成鹿農經營記帳與效益分析軟體之開發，待測試修改後，可辦理技術移轉。	
		十四、推動研發成果產業化及應用	1. 本年度技術移轉共 27 件，技轉金收入 288 萬 5 千元；辦理「臺灣杜洛克豬雜交肉豬商用生產模式之建立」等 8 題產學合作計畫。 2. 「墾丁山羊」、「指草墾丁 1 號」及「狼尾草台畜草六號」通過新品種命名；另「汞分析器材」、「調整式床架裝置」及「智慧型水禽產蛋辨識監控系統」取得專利。 3. 創新育成中心新進駐 2 家，待簽約 1 家，在駐 10 家，累計促成廠商超過 5,000 萬元之投資；並協助進駐業者申請經濟部 SBIR 計畫 1 件，協助業者參加生技展 3 家，國外參展 2 家。 4. 辦理產業互動之聯合參訪，參訪 2 家分屬農畜之進駐廠商(京冠生技公司及台畜公司)。瞭解國內優質廠商的創新研發，促進跨領域產業交流之機會。 5. 辦理 2 場農業育成系列講座，共計廠商及研究同仁 64 人次參與，課程包括「潛在客戶開發與銷售技巧」及「企業理財及資金調度」。 6. 透過舉辦育成中心進駐業者聯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合畢業成果發表會，發表進駐廠商新開發之產品及宣傳各所(本所、農試所及水試所)之研發成果，增加廠商產品的曝光度，促進潛在廠商進駐意願。本成果發表會累計 165 人次參與。</p> <p>7. 辦理 104 年度農業創新育成中心研發成果發表暨媒合會，共有 78 人參加發表會。發表會介紹 10 項技術，商談會安排 13 項技術共 25 場次商談。</p> <p>8. 協助辦理 2015 臺灣農特產品特展-科技農業區及農業試驗所 120 周年所慶展售活動-農業育成展示區等活動，銷售金額約 125 萬元。</p>	
		十五、無線射頻(RFID)及農業資通訊科技(AICT)於畜禽管理之開發應用	<p>1. 完成研發乳牛完全混合日糧飼料配方線上計算系統(FTMR)，加掛於新竹分所之「台灣乳牛雲端資訊 (TDC) 服務網」(http://www.tlrihc.gov.tw)。</p> <p>2. 建立國產鹿茸來源資訊平台(http://deer.tlri.gov.tw)，並與中央畜產會、養鹿協會共同建立產地證明辨識系統，以 QR Code 產地證明標章，讓消費者能安心購買優質國產鹿茸。</p> <p>3. 建立山羊育種資料庫，解決農民在飼養管理與育種問題，利用乳羊泌乳曲線模組預估產乳量與育種參數，建立育種決策支援系統，協助農民育種選拔策略，執行育種選拔工作。</p> <p>4. 種鵝影像辨識系統設置，收集辨識資料態樣。影像系統正確率為 63%，因屬初期試驗，待系統測試修改後，可望提高正確率。</p> <p>5. 雞隻利用低頻電子標號進行體重之記錄及即時傳輸，降低人工抄錄可能造成之錯誤。種雞</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之種蛋秤重資料可 100%精確回傳至資料庫，條碼黏貼位置以黏貼於雞蛋中央組之孵化率最高(90.2%)。</p> <p>6. 完成鴨隻 RFID 電子標籤配掛就巢及天線讀取效果。番鴨試驗於巢箱中之天線可順利讀取距離 30 公分以內之電子標籤，透過後端之人機介面，可判定產蛋之鴨隻。</p>	
一般行政	辦理人事、主計、政風、秘書事務等業務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協助完成各項試驗目標	配合各項試驗工作之進行，協助完成各項人事、政風管理、文書、庶務、財產保管、主計、研考等行政工作推展，以科技產業化，產業科技化目標，落實健康、效率、永續經營之農業政策推展。	
交通及運輸設備	汰換已逾使用年限車輛	汰換老舊車輛，加強行車安全、節約車輛維護費用	為落實節能減碳及加強行車安全，依照公務車輛使用年限及折舊程度，配合汰換車輛，俾利試驗工作之進行。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一)歲入部分：

「一般賠償收入」預算數150,000元，執行數2,216,931元，執行率1477.95%；「利息收入」預算數3,000元，執行數877元，執行率29.23%；「租金收入」預算數1,113,000元，執行數1,228,601元，執行率110.39%；「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325,000元，執行數313,481元，執行率96.46%；「其他雜項收入」預算數8,388,000元，執行數4,957,818元，執行率59.11%；「收回以前年度歲出」實際收入41,757元。

(二)歲出部分：

「畜牧試驗研究」原預算數229,813,000元，減列預算調整數(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367,000元，動支第二預備金3,817,000元，淨計233,263,000元，執行數231,189,263元，執行率99.11%；「一般行政」原預算數382,739,000元，減列預算調整數(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500,000元，淨計382,239,000元，執行數380,398,580元，執行率99.52%；「一般建築及設備」原預算數126,000元，減列預算調整數(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20,000元，淨計106,000元，執行數105,422元，執行率99.45%；

「第一預備金」預算數200,000元，全數減列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

三、資產負債實況

(一)專戶存款：12,941,099元，含代收款項健保費、權利金、履約保證金、保固金、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等，較上年度增加2,482,299元。

(二)暫付款：377,750元，係暫付新竹分所接受科技部補助研究計畫國外旅費。

(三)保管有價證券：752,377元，係辦理採購案件廠商提供之保固金，較上年度減少68,000元。

(四)保管款：7,737,616元，係辦理採購案件廠商提供之履約保證金、保固金、押標金及提撥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等，較上年度減少1,879,667元。

(五)代收款：5,581,233元，含代收款項勞健保費、權利金及接受科技部補助研究計畫經費等，較上年度增加4,739,716元。

四、其他要點：無。

本 頁 空 白

乙、主 要 表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0,000	0	150,000	2,216,931
	163			0451070000-3 畜產試驗所	150,000	0	150,000	2,216,931
		01		0451070300-7 賠償收入	150,000	0	150,000	2,216,931
			01	0451070301-0 一般賠償收入	150,000	0	150,000	2,216,931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1,441,000	0	1,441,000	1,542,959
	175			0751070000-0 畜產試驗所	1,441,000	0	1,441,000	1,542,959
		01		0751070100-4 財產孳息	1,116,000	0	1,116,000	1,229,478
			01	0751070101-7 利息收入	3,000	0	3,000	877
			02	0751070106-0 租金收入	1,113,000	0	1,113,000	1,228,601
		02		0751070600-7 廢舊物資售價	325,000	0	325,000	313,481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8,388,000	0	8,388,000	4,999,575
	172			1151070000-3 畜產試驗所	8,388,000	0	8,388,000	4,999,575
		01		1151070900-4 雜項收入	8,388,000	0	8,388,000	4,999,575
			01	1151070901-7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0	41,757
			02	1151070909-9 其他雜項收入	8,388,000	0	8,388,000	4,957,818
				經 常 門 小 計	9,979,000	0	9,979,000	8,759,465
				資 本 門 小 計	0	0	0	0
				合 計	9,979,000	0	9,979,000	8,759,465

會畜產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2,216,931	2,066,931	1477.95
0	0	2,216,931	2,066,931	1477.95
0	0	2,216,931	2,066,931	1477.95
0	0	2,216,931	2,066,931	1477.95
0	0	1,542,959	101,959	107.08
0	0	1,542,959	101,959	107.08
0	0	1,229,478	113,478	110.17
0	0	877	-2,123	29.23
0	0	1,228,601	115,601	110.39
0	0	313,481	-11,519	96.46
0	0	4,999,575	-3,388,425	59.60
0	0	4,999,575	-3,388,425	59.60
0	0	4,999,575	-3,388,425	59.60
0	0	41,757	41,757	
0	0	4,957,818	-3,430,182	59.11
0	0	8,759,465	-1,219,535	87.78
0	0	0	0	
0	0	8,759,465	-1,219,535	87.78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01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229,813,000	0	3,817,000	-367,000
				5251071000-0 畜牧試驗研究		0	0	3,450,000
16			01	5800000000-6 農業支出	383,065,000	0	0	-720,000
				5851070100-1 一般行政	382,739,000	0	0	-500,000
			02	585107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6,000	0	0	-20,000
				5851079800-2 第一預備金	200,000	0	0	-200,000
22			01	6800000000-2 福利服務支出	93,000	0	0	0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 困難照護金	93,000	0	0	0
26			01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49,055,235	0	0	0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9,055,235	0	0	0
32			01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4,756,965	0	0	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 女教育補助	4,756,965	0	0	0
合 計				666,783,200	0	3,817,000	-1,087,000	
					0	0	2,730,000	

會畜產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33,263,000	231,189,263 0	0 231,189,263	-2,073,737	99.11
233,263,000	231,189,263 0	0 231,189,263	-2,073,737	99.11
382,345,000	380,504,002 0	0 380,504,002	-1,840,998	99.52
382,239,000	380,398,580 0	0 380,398,580	-1,840,420	99.52
106,000	105,422 0	0 105,422	-578	99.45
0	0 0	0 0	0	
93,000	93,000 0	0 93,000	0	100.00
93,000	93,000 0	0 93,000	0	100.00
49,055,235	49,055,235 0	0 49,055,235	0	100.00
49,055,235	49,055,235 0	0 49,055,235	0	100.00
4,756,965	4,756,965 0	0 4,756,965	0	100.00
4,756,965	4,756,965 0	0 4,756,965	0	100.00
669,513,200	665,598,465 0	0 665,598,465	-3,914,735	99.42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9	07			0051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612,878,000	0	3,817,000	-1,087,000					
						0	0	2,730,000					
				0051070000-1 畜產試驗所	612,878,000	0	3,817,000	-1,087,000					
						0	0	2,730,000					
				經常門小計	571,844,000	0	2,167,000	-1,067,000					
						0	-7,197,000	-6,097,000					
				資本門小計	41,034,000	0	1,650,000	-20,000					
						0	7,197,000	8,827,000					
				01				5251071000-0 畜牧試驗研究	195,936,000	0	2,167,000	-367,000	
										0	-6,517,000	-4,717,000	
	0100 人事費	1,374,000	0					0	0				
			0					0	0				
	0200 業務費	192,153,000	0					2,167,000	-367,000				
			0					-6,517,000	-4,717,000				
	0400 獎補助費	2,409,000	0					0	0				
			0					0	0				
	01								5251071000-0* 畜牧試驗研究	33,877,000	0	1,650,000	0
											0	6,517,000	8,167,000
				0300 設備及投資	33,877,000	0	1,650,000		0				
						0	6,517,000		8,167,000				
	02				5851070100-1 一般行政	375,708,000	0	0	-500,000				
							0	-680,000	-1,180,000				
					0100 人事費	344,817,000	0	0	-500,000				
							0	0	-500,000				
					0200 業務費	29,421,000	0	0	0				
							0	-698,000	-698,000				
02				0400 獎補助費	1,470,000	0	0	0					
						0	18,000	18,000					
				5851070100-1* 一般行政	7,031,000	0	0	0					
						0	680,000	680,000					
03				0300 設備及投資	7,031,000	0	0	0					
						0	680,000	680,000					
				585107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6,000	0	0	-20,000					
						0	0	-20,000					
01				5851079011-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6,000	0	0	-20,000					
						0	0	-20,000					
				0300 設備及投資	126,000	0	0	-20,000					
						0	0	-20,000					
04				5851079800-2 第一預備金	200,000	0	0	-200,000					
						0	0	-200,000					
				0900 預備金	200,000	0	0	-200,000					
		0	0	-200,00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4,756,965	0	0	0					
						0	0	0					

會畜產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615,608,000	611,693,265	0	-3,914,735	99.36
	0	611,693,265		
615,608,000	611,693,265	0	-3,914,735	99.36
	0	611,693,265		
565,747,000	561,995,077	0	-3,751,923	99.34
	0	561,995,077		
49,861,000	49,698,188	0	-162,812	99.67
	0	49,698,188		
191,219,000	189,274,011	0	-1,944,989	98.98
	0	189,274,011		
1,374,000	1,115,984	0	-258,016	81.22
	0	1,115,984		
187,436,000	185,749,027	0	-1,686,973	99.10
	0	185,749,027		
2,409,000	2,409,000	0	0	100.00
	0	2,409,000		
42,044,000	41,915,252	0	-128,748	99.69
	0	41,915,252		
42,044,000	41,915,252	0	-128,748	99.69
	0	41,915,252		
374,528,000	372,721,066	0	-1,806,934	99.52
	0	372,721,066		
344,317,000	343,644,087	0	-672,913	99.80
	0	343,644,087		
28,723,000	27,648,979	0	-1,074,021	96.26
	0	27,648,979		
1,488,000	1,428,000	0	-60,000	95.97
	0	1,428,000		
7,711,000	7,677,514	0	-33,486	99.57
	0	7,677,514		
7,711,000	7,677,514	0	-33,486	99.57
	0	7,677,514		
106,000	105,422	0	-578	99.45
	0	105,422		
106,000	105,422	0	-578	99.45
	0	105,422		
106,000	105,422	0	-578	99.45
	0	105,42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756,965	4,756,965	0	0	100.00
	0	4,756,965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100 人事費	4,756,965	0	0	0
05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 照護金	93,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93,00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9,055,235	0	0	0
				0100 人事費	49,055,235	0	0	0
				統 籌 科 目 小 計	53,905,200	0	0	0
						0	0	0
				合 計	666,783,200	0	3,817,000	-1,087,000
						0	0	2,730,000

會畜產試驗所
別決算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4,756,965	4,756,965	0	0	100.00
	0	4,756,965		
93,000	93,000	0	0	100.00
	0	93,000		
93,000	93,000	0	0	100.00
	0	93,000		
49,055,235	49,055,235	0	0	100.00
	0	49,055,235		
49,055,235	49,055,235	0	0	100.00
	0	49,055,235		
53,905,200	53,905,200	0	0	100.00
	0	53,905,200		
669,513,200	665,598,465	0	-3,914,735	99.42
	0	665,598,46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歲入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 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 額
	0		0
附註：			

本 頁 空 白

丙、附 屬 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二)本期收入			8,759,465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8,759,465	
賠償收入	2,216,931		
財產孳息	1,229,478		
廢舊物資售價	313,481		
雜項收入	4,999,575		
收 項 總 計			8,759,465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8,759,465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8,759,465	
賠償收入	2,216,931		
財產孳息	1,229,478		
廢舊物資售價	313,481		
雜項收入	4,999,575		
(二)本期結存			
付 項 總 計			8,759,46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10,458,800
1. 210100-7 專戶存款		10,458,800	
(二)本期收入			668,458,514
1. 221300-8 預領經費			
領到數	217,597,659		
減：沖轉數	-217,597,659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收入數	665,598,465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611,693,265		
統籌科目部分	53,905,200		
3. 221000-4 保管款			
收入數	10,751,893		
減：退還數	-12,631,560		
4. 221200-3 代收款			
收入數	68,537,476		
減：退還數	-63,797,760		
收 項 總 計			678,917,314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665,976,215
1. 213000-9 經費支出			
支付數	665,598,465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611,693,265		
統籌科目部分	53,905,200		
2. 211400-6 暫付款			
支付數	25,831,406		
本年度部分	25,831,406		
減：收回或沖轉數	-25,453,656		
本年度部分	-25,453,656		
(二)本期結存			12,941,099
1. 210100-7 專戶存款			
付 項 總 計		12,941,099	678,917,31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2,941,099	
			104 本年度部分		12,941,099	
			總計		12,941,099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經費類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77,750	
			104 本年度部分		377,750	
			01 預付各項非預算類費用		377,750	新竹分所趙助理研究員接受科技部補助，於104年9月4日至105年1月29日赴美國進行「應用基因組選拔技術加速乳牛群性能改良」研究計畫借支國外旅費。
			總計		377,75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經費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104 本年度部分		342,000	
			以前年度部分		410,377	
			100 一百年度		147,947	係彰化場建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工程之保固金延長至105年10月7日。
			103 一百零三年度		262,430	購置生物樣本全自動分裝與管理設備保固金，尚未到期。
			總計		752,37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4 本年度部分		4,111,698	
			01 履約保證金		1,793,000	
			02 保固金		1,955,683	
			05 離職儲金		363,015	
			以前年度部分		3,625,918	
			96 九十六年度		103,776	
			02 保固金		103,776	棟和營造有限公司因未能履行工程保固責任，宜蘭分行逕行予以執行質權設定之贖餘款，該公司因故尚無法領取。
			98 九十八年度		519,876	
			05 離職儲金		519,876	
			99 九十九年度		139,050	
			05 離職儲金		139,050	
			100 一百零一年度		137,976	
			02 保固金		12,000	工程保固期限甫到期，已通知廠商領回。
			05 離職儲金		125,976	
			101 一百零一年度		170,419	
			01 履約保證金		20,000	廠商進駐本所創新育成中心，於12月份到期，已通知廠商領回。
			05 離職儲金		150,419	
			102 一百零二年度		513,169	
			01 履約保證金		80,000	廠商進駐本所創新育成中心及宜蘭分所「103年度新鮮食用鴨蛋標售案」之履約保證金，尚未期滿。
			02 保固金		234,450	工程保固期限尚未到期。
			05 離職儲金		198,719	
			103 一百零三年度		2,041,652	
			01 履約保證金		1,274,000	廠商進駐本所創新育成中心、勞務派遣公司及採購畜禽飼料之履約保證金，尚未期滿。
			02 保固金		516,574	工程及儀器設備等之保固期限尚未到期。
			05 離職儲金		251,078	
			總 計		7,737,61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104 本年度部分		5,414,566	
			06 健保		788	
			21 權利金		798,501	
			22 其他		4,615,277	
			以前年度部分		166,667	
			103 一百零三年度		166,667	
			21 權利金		166,667	103年度環控舍內光照強度及營養調控提升種鵝繁殖效能技術移轉授權金尚未分配。
			總計		5,581,23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4 本年度部分		342,000	
			01 履約保證金		342,000	
			以前年度部分		410,377	
			100 一百年度		147,947	
			02 保固金		147,947	
			103 一百零三年度		262,430	
			02 保固金		262,430	
			總計		752,377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19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344,760,071	213,398,006	3,837,000	561,995,077
	07			0051070000-1 畜產試驗所	344,760,071	213,398,006	3,837,000	561,995,077
		01		5251071000-0 畜牧試驗研究	1,115,984	185,749,027	2,409,000	189,274,011
		02		5851070100-1 一般行政	343,644,087	27,648,979	1,428,000	372,721,066
		03		585107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1	5851079011-2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合 計	344,760,071	213,398,006	3,837,000	561,995,077

會畜產試驗所

決算分析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備 註
設備及投資	小計				
49,698,188	49,698,188			611,693,265	
49,698,188	49,698,188			611,693,265	
41,915,252	41,915,252			231,189,263	
7,677,514	7,677,514			380,398,580	
105,422	105,422			105,422	
105,422	105,422			105,422	
49,698,188	49,698,188			611,693,265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畜牧試驗研究	一般行政	交通及運輸設備
0100 人事費	1,115,984	343,644,087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136,557,832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2,927,169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88,671,085	0
0111 獎金	0	56,258,170	0
0121 其他給與	0	6,577,124	0
0131 加班值班費	1,115,984	7,422,971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21,528,737	0
0151 保險	0	23,700,999	0
0200 業務費	185,749,027	27,648,979	0
0201 教育訓練費	1,131,885	45,700	0
0202 水電費	16,422,517	2,697,746	0
0203 通訊費	2,158,197	961,774	0
0211 土地租金	140,000	0	0
0212 權利使用費	1,387,217	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2,610,276	1,833,324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187,280	113,576	0
0221 稅捐及規費	18,500	579,135	0
0231 保險費	116,750	558,965	0
0241 兼職費	0	12,455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22,336	198,000	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301,634	0	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04,800	0	0
0271 物品	54,490,259	3,675,035	0

會畜產試驗所
決算綜計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344,760,071
								136,557,832
								2,927,169
								88,671,085
								56,258,170
								6,577,124
								8,538,955
								21,528,737
								23,700,999
								213,398,006
								1,177,585
								19,120,263
								3,119,971
								140,000
								1,387,217
								4,443,600
								300,856
								597,635
								675,715
								12,455
								720,336
								301,634
								104,800
								58,165,294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畜牧試驗研究	一般行政	交通及運輸設備
0279 一般事務費	63,210,725	10,243,845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1,229,844	2,690,88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78,490	806,749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3,885,711	1,975,751	0
0291 國內旅費	6,858,559	1,248,628	0
0293 國外旅費	224,622	0	0
0294 運費	669,425	7,416	0
0300 設備及投資	41,915,252	7,677,514	105,422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1,747,569	3,194,863	0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0	256,748	0
0304 機械設備費	21,631,873	1,547,650	0
0305 運輸設備費	1,335,500	99,575	105,422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4,260,515	1,686,633	0
0319 雜項設備費	2,939,795	892,045	0
0400 獎補助費	2,409,000	1,428,000	0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409,000	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0	1,428,000	0

會畜產試驗所
決算綜計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計
					73,454,570
					13,920,724
					885,239
					25,861,462
					8,107,187
					224,622
					676,841
					49,698,188
					14,942,432
					256,748
					23,179,523
					1,540,497
					5,947,148
					3,831,840
					3,837,000
					2,409,000
					1,428,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畜牧試驗研究	一般行政	交通及運輸設備
合 計	231,189,263	380,398,580	105,422

會畜產試驗所
決算綜計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
								計
								611,693,265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非營利機構
總 計	399,345	212,184	0	140	0	1,521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49,055	0	0	0	0	93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345,533	212,184	0	140	0	1,428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4,757	0	0	0	0	0

會畜產試驗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 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2,409	302	615,9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9,14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409	302	561,99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757	0	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移轉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0	0	0	0	0	0	14,942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4,942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會畜產試驗所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合計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257	1,540	1,559	31,400	0	49,698	665,59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9,14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57	1,540	1,559	31,400	0	49,698	611,69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757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104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1,511	2,228,878,567	較上年度減少264,225,725元，係農委會經行政院核准向新竹分所撥用。
		公頃	1,957.522847		
土地改良物		個	76	42,839,823	較上年度減少3,934,010元，係農委會經行政院核准向新竹分所撥用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420	1,395,160,425	較上年度減少28,844,781元，係農委會經行政院核准向新竹分所撥用。
		平方公尺	154,753.71		
	宿舍	棟	82		
		平方公尺	11,608.20		
	其他	個	103		
機械及設備		件	5,182	990,990,999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56,082,674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99		
	其他	件	358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2	111,958,301	
	其他	件	2,421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27	1,839,635	
總 值				4,827,750,424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原預算數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預算增減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19	07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612,878,000	615,608,000	611,693,265	0	
			2,730,000			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612,878,000	615,608,000	611,693,265	0	
			2,730,000			0	
		0051070000-1 畜產試驗所	612,878,000	615,608,000	611,693,265	0	
			2,730,000			0	
		01	5251071000-0 畜牧試驗研究	195,936,000	191,219,000	189,274,011	0
			-4,717,000			0	
		01	5251071000-0* 畜牧試驗研究	33,877,000	42,044,000	41,915,252	0
			8,167,000			0	
		02	5851070100-1 一般行政	375,708,000	374,528,000	372,721,066	0
			-1,180,000			0	
		02	5851070100-1* 一般行政	7,031,000	7,711,000	7,677,514	0
			680,000			0	
03	5851079000-6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6,000	106,000	105,422	0		
	-20,000			0			
04	5851079800-2 第一預備金	200,000	0	0	0		
	-200,000			0			
		乙、統籌科目部分	53,905,200	53,905,200	53,905,20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4,756,965	4,756,965	4,756,965	0	
			0			0	
05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93,000	93,000	93,00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9,055,235	49,055,235	49,055,235	0	
			0			0	
合 計			666,783,200	669,513,200	665,598,465	0	
			2,730,000			0	

會畜產試驗所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合 計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積 餘		申請保留數	經費積餘 未支用預 算餘額	
押金部分	待繳還國庫數		應 付 數		
材料部分		保 留 數			
0	0	611,693,265	0	3,914,735	
0			0		
0	0	611,693,265	0	3,914,735	
0			0		
0	0	611,693,265	0	3,914,735	
0			0		
0	0	189,274,011	0	1,944,989	
0			0		
0	0	41,915,252	0	128,748	
0			0		
0	0	372,721,066	0	1,806,934	
0			0		
0	0	7,677,514	0	33,486	
0			0		
0	0	105,422	0	578	
0			0		
0	0	0	0	0	
0			0		
0	0	53,905,200	0	0	
0			0		
0	0	4,756,965	0	0	
0			0		
0	0	93,000	0	0	
0			0		
0	0	49,055,235	0	0	
0			0		
0	0	665,598,465	0	3,914,735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4	0451070301-0 一般賠償收入	2,066,931	1377.95	93年度養鴨產業研究中心興建工程案，廠商逾期違約金經法院判決確定，予以繳庫。
	0751070101-7 利息收入	-2,123	-70.77	依據公庫法規定，將保管款及代收款等專款納入國庫集中支付作業，且因利率未能提升，致利息收入未能達到預計目標。
	0751070106-0 租金收入	115,601	10.39	
	0751070600-7 廢舊物資售價	-11,519	-3.54	
	1151070901-7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41,757		係收回西文期刊未交貨款及休假補助等。
	1151070909-9 其他雜項收入	-3,430,182	-40.89	主要係出售畜禽品收入較預計減少。
	小 計	-1,219,535	-12.22	
	合 計	-1,219,535	-12.22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4	5251071000-0 畜牧試驗研究	2,073,737	0.89	(2)258,016 (10)791,695 (13)895,278	1,944,989
	5851070100-1 一般行政	1,840,420	0.48	(1)60,000 (2)672,913 (10)483,245 (13)590,776	1,806,934
	5851079011-2 交通及運輸設備	578	0.55		0
	小計	3,914,735	0.64		3,751,923
	合計	3,914,735	0.64		3,751,923

會畜產試驗所
、註銷數) 分析表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資 本		門	備 註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 型	金 額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8)	128,748		
	(8)	33,486		
	(8)	578		
		162,812		
		162,812		

行政院農業委員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43,843,000	-500,000	143,343,000	136,557,83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2,036,000	0	2,036,000	2,927,169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85,496,000	0	85,496,000	88,671,085
六、獎金	58,115,000	0	58,115,000	56,258,170
七、其他給與	6,038,000	0	6,038,000	6,577,124
八、加班值班費	9,913,000	0	9,913,000	8,538,955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4,951,000	0	14,951,000	21,528,737
十一、保險	25,799,000	0	25,799,000	23,700,999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346,191,000	-500,000	345,691,000	344,760,071

會畜產試驗所

分析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6,785,168	-4.73	180	162	
891,169	43.77	4	6	部分缺額報考試錄取人員分配職缺，在出缺後未分配考試錄取人員遞補前，依法任用約聘人員辦理該職缺之業務。
3,175,085	3.71	214	204	
-1,856,830	-3.20	0	0	獎金分別為考績獎金27,956,275元、特殊公動獎賞36,000元及年終工作獎金28,265,895元。
539,124	8.93	0	0	以業務費支付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員」決算數54,101,040元，進用人數163名；支付「勞務承攬」決算數2,775,492元，進用人數8名。
-1,374,045	-13.86	0	0	超時加班費90年度實支數額之8成為1,916,264元，本年度決算數1,184,548元。
0		0	0	
6,577,737	44.00	0	0	
-2,098,001	-8.13	0	0	
0		0	0	
-930,929	-0.27	398	372	

行政院農業委員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26,000	-20,000	106,000	105,422
合計	126,000	-20,000	106,000	105,422

會畜產試驗所
車輛明細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百分比 (3)/(1)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578	-0.55	2	2	汰換機車OPV-336(85年購置)及XLQ-771(87年購置)
-578	-0.55	2	2	

行政院農業委員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
二.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2,409,000	2,409,000	0	2,409,000
國立中興大學	開發有機資源物 生物加值整合性 科技與應用技術	畜牧試驗研究	2,409,000	2,409,000	0	2,409,000
	小計		2,409,000	2,409,000	0	2,409,000
九.獎助			1,488,000	1,428,000	0	1,428,000
6.獎勵及慰問			1,488,000	1,428,000	0	1,428,000
退休(職)人員	退休(職)人員三 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488,000	1,428,000	0	1,428,000
	小計		1,488,000	1,428,000	0	1,428,000
	合計		3,897,000	3,837,000	0	3,837,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104	5251071000-0 畜牧試驗研究	0201	248,000	155,289	(7) 東南亞國家使用台灣種畜之生產優勢及其技術合作計畫
104	5251071000-0 畜牧試驗研究	0201	113,000	110,000	(7) 研習國際畜牧聯盟「乳質基準實驗室國際網合作計畫」之乳質檢驗與執行能力試驗之技術
104	5251071000-0 畜牧試驗研究	0201	153,000	123,026	(7) 研習家禽種原技術與轉譯應用
104	5251071000-0 畜牧試驗研究	0201	170,000	170,000	(7) 荷蘭乳牛產業之動物福祉研習
104	5251071000-0 畜牧試驗研究	0201	133,000	133,000	(7) 研習禾本科牧草永續栽培生產技術
104	5251071000-0 畜牧試驗研究	0201	171,000	144,782	(7) 研習建立種鵝平飼育種模式及其飼養技術
104	5251071000-0 畜牧試驗研究	0201	192,000	172,288	(7) 研習家禽精子新型態保存活用技術之產業應用
	小計		1,180,000	1,008,385	
104	5251071000-0 畜牧試驗研究	0293	238,000	224,622	(4) 參加2015年國際畜政聯盟(ICAR)會員國年會暨科技會議
	小計		238,000	224,622	
	年度合計		1,418,000	1,233,007	
	合計		1,418,000	1,233,007	

會畜產試驗所

情形報告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41124-1041130	越南	河內市	遺傳育種組/研究員兼組長、遺傳育種組/研究員、遺傳育種組助理/研究員	吳明哲、顏念慈、郭廷雍	105	01	26	7	7	0	0	
1040927-1041007	丹麥	哥本哈根	新竹分所/副研究員	李素珍	104	12	07	1	1	0	0	
1041205-1041218	日本	廣島	生理組/助理研究員	郭曉芸				0	0	0	0	
1070817-1040830	荷蘭	阿姆斯特丹	新竹分所/助理研究員	王思涵	104	10	15	2	2	0	0	
1041108-1041121	美國	明尼亞波利斯、聖保羅	飼料作物組/副研究員	張世融				0	0	0	0	
1040826-1040915	匈牙利	布達佩斯	彰化種畜繁殖場/助理研究員兼系主任	張伸彰	104	11	23	3	3	0	0	
1040823-1040921	日本	筑波市、德島市、宮崎市	遺傳育種組/助理研究員	林秀蓮	104	11	23	2	2	0	0	
1040608-1040613	波蘭	克拉科夫市	秘書室/研究員兼主任秘書、育種組/研究員兼組長	王治華、吳明哲	104	09	11	3	3	0	0	
								15	15	0	0	
								3	3	0	0	
								18	18	0	0	
								18	18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
赴大陸計畫執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經費來源			赴大陸類別	工作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104	5251071000-0 畜牧試驗研究	0292	125,000	0	(1) 考察大陸種鵝保存及產業應用
	小計		125,000	0	
	年度合計		125,000	0	
	合計		125,000	0	

會畜產試驗所
行情形報告表

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赴大陸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省(自治區、直轄市或特別行政區)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上海及江蘇						0	0	0	0	因禽流感疫情影響，取消計畫執行。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一)	<p>壹、總預算部分</p>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釋股收入 380 億元不予保留。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釋股收入 380 億元如下表，倘財政狀況良好，原則不予出售；釋股對象以政府四大基金為限，釋股費用併同調整。</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84 712 759 1070"> <thead> <tr> <th>預算編列機關</th> <th>釋股標的</th> <th>釋股金額</th> </tr> </thead> <tbody> <tr> <td>財政部</td> <td>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td> <td>45 億元</td> </tr> <tr> <td>交通部</td> <td>中華電信公司</td> <td>80 億元</td> </tr> <tr> <td>行政院</td> <td>台灣積體電路公司</td> <td>255 億元</td> </tr> <tr> <td colspan="2">合計</td> <td>380 億元</td> </tr> </tbody> </table>	預算編列機關	釋股標的	釋股金額	財政部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45 億元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80 億元	行政院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255 億元	合計		380 億元	<p>遵照辦理。</p>
預算編列機關	釋股標的	釋股金額															
財政部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45 億元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80 億元															
行政院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255 億元															
合計		380 億元															
(二)	<p>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油料：統刪 30%；另隨同減列交通部辦理離島載客船舶油價補貼 0.07 億元、公路總局辦理公共運輸油價補貼 1.05 億元。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10%。 委辦費：除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勞工保險局、職業安全衛生署危險性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推動性別暴力防治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 	<p>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104 年度法定預算。</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p>管不刪；智慧財產局、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標準檢驗局及所屬辦理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整體運作與發展及民生化學計量標準計畫統刪 1%外，其餘統刪 10%，其中大陸委員會、考試院、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農業委員會、茶業改良場、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保險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一般事務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智慧財產局、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勞工保險局、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推動性別暴力防治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聘用照顧服務員及護理人員相關預算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家發展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p>訊中心、教育部、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中小企業處、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體育署、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保護服務業務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海洋巡防總局艦艇歲修及機械儀器養護費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國史館臺灣文獻館、中央研究院、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考試院、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p>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林業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漁業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 國內旅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主管、警政署及所屬、體育署、法務部主管、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史館臺灣文獻館、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考試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社會及家庭署、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檢查局、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7. 國外旅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委員國會交流事務費、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保護服務業務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考試院、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青年發展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水利署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工保險局、勞動力發展署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8.	<p>高雄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檢查局、臺灣省政府、臺灣省諮議會、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出國教育訓練費：除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法務部主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消防署及所屬、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種苗改良繁殖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環境保護署、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9.	<p>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基本行政維持、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審計部、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購置駐外機構館舍計畫與汰換駐外機構公務車預算、法務部主管、勞工保險局、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高雄分局檢疫行政大樓興建工程、衛生福利部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p>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相關預算、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海岸巡防署臺北港海巡基地、海洋巡防總局艦艇大修經費及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不刪；科技部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統刪 1%；文化部主管統刪 3%；國立故宮博物院故宮南部院區籌建計畫統刪 4%；教育部主管統刪 7%外，其餘統刪 8%，其中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內政部、役政署、國防部、財政部、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蒙藏委員會、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p>員訓練所、海洋巡防總局、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中央研究院、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勞工保險局、漁業署捐助各級漁會辦理臺灣地區各漁業通訊電臺營運輔導、衛生福利部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暨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科技部對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不刪；經濟部科技預算、智慧財產局、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統刪 1% 外，其餘統刪 5%，其中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桃園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1.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落實長照十年計畫、推動長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相關預算、社會救助業務、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及食品藥物管理業務相關預算、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及建置長期照顧服務體系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p>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相關預算、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役政署、觀光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2. 人事費：除退休退職給付、人事行政總處退休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調整準備、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不含委員問政油料補助費）、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主管、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主管、體育署、法務部主管不刪；立法院主管委員問政油料補助費統刪 30%外，其餘統刪 1%，其中中央研究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地方行政研習中心、檔案管理局、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考試院、考選部、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水利署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林務局、水土保持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證券期貨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13. 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 2 億元。</p>	
(三)	<p>近來國際原油價格持續重挫，國內汽、柴油價格亦不斷下跌；日前中油再度宣布自 2015 年 1 月 12 日起調降各式汽、柴油價格，其中 95 無鉛調降為每公升 24.6 元，較編製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按每公升 35.1 元編列，已有大幅差距；爰予減列 104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油料費 30%；另年度預算執行中，若遇油價大幅波動，則在油料用量之共同標準範圍內，各機關應依以下原則辦理，主計總處並應追蹤控管執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油價下跌時，按實際油價覈實列支，結餘部分並不得移為他用。 2. 油價大幅上漲，致所須經費不足時，得以各機關第一預備金支應；若嚴重不敷，得申請動支第二預備金。 	遵照辦理。
(四)	<p>針對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中有關「自由經濟示範區」相關預算共計編列 75 億 9,945 萬 5,000 元，包括：國家發展委員會編列 1,670 萬元、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編列 20 萬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編列 3 億 8,573 萬元、衛生福利部編列 1 億 4,600 萬元、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1,000 萬元、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6,400 萬元、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34 億 3,715 萬 1,000 元、航港建設基金 35 億 3,477 萬 4,000 元、農</p>	遵照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業特別收入基金 490 萬元。經查，「自由經濟示範區規劃方案」於 102 年 8 月啟動第 1 階段推動計畫，自貿港區為自由經濟示範區第 1 階段之核心，惟推動效益卻未如預期，無法彌補我國港埠整體進出口貨物流失量，且入駐港區事業數及進用員工人數未見成長，此外，再以我國自由貿易港區歷年來入駐港區事業家數及進用員工人數觀之，推行自由貿易示範區計畫後，入駐港區事業數及進用員工人數亦未見明顯成長；另示範區 104 年度關鍵績效指標考核面向不足，且跨機關間衡量標準不一，有欠妥適。</p> <p>另，有鑑於「自由經濟示範區規劃方案」尚未三讀通過，各部會即逕自編列該預算執行計畫，實有未當。事實上，就政府不斷宣傳國際的案例：韓國仁川自經區言之，現已證明也將面臨推動困難之困境，事實上，由於外國人移住率過低、招商不易、無法吸引國外資金流入，以及對本國企業限制過多等因素，近年來韓國各界對仁川自經區的發展狀況，出現了諸多的批判。而面對中國上海自貿區實施一年來發現，其光環不但嚴重消退，實施成效更是完全不如預期，但台灣卻為了企圖與中國對接，不斷以此推銷台灣自經區的設立優勢，用錯誤的觀念及手段，實難以帶動台灣經濟升級，更無法為台灣悶經濟注入新的成長動力，且因示範區特別條例尚未審議通過。準此，除交通部自由港區等海空港建設、國家發展委員會、經濟部、衛生福利部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等既有不涉及落實自由經濟示範區特別條例相關預算得編列執行外，其餘不得編列。</p>	
(五)	<p>鑑於多數財團法人收入來源主要依賴政府之補助與委辦收入，或以行使公權力特定政策任務為設置目的，且各該薪資待遇均已相當優渥。因此，相關福利經費之支用更應摶節，避免造成外界觀感不佳，或有浪費政府資源之嫌。爰自 104 年度起，各財團法人除應比照公務人員</p>	<p>本項決議已於 104 年 2 月 10 日以農人字第 1040112136 號函請各財團法人依決議辦理。</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取消交通補助費外，亦不得再發放高層主管之房屋津貼。	
(六)	<p>根據審計部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總計 152 個，基金總額高達 2,423 億 8,298 萬餘元。然諸多財團法人財源自籌能力不足，高度仰賴政府財源挹注；依決算審核結果，152 個財團法人 102 年度營收來自政府捐補助（不含捐助基金）或委辦之金額高達近 470 億元，超過年度整體收入之 50%。其中有 60 家政府捐補助及委辦經費占其年度收入比例逾 50%，當中有 42 家超過 70%，逾 90%者亦不在少數。</p> <p>事實上，許多財團法人或已達成設置任務，或因時空環境變遷致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功能重疊，或已不具實質效益……，本院審查 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決議：「……要求各該主管機關於 6 個月內針對所捐助財團法人之設置目的、工作計畫、經費運用、財務狀況、營運績效等，以及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之財團法人，應向立法院提出評估報告及退場計畫。」，惟迄今僅見公設財團法人不斷設置，卻未見有退場或整併者；長此以往，不僅浪費行政資源，更將形成政府財政負擔。</p> <p>爰此，104 年度中央政府各機關（含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應就所主管財團法人設置任務已達成、或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或績效不彰、或性質或業務相近者，提出具體之退場或整併計畫及時程，並向立法院各該委員會報告。</p>	<p>本項決議已於 104 年 4 月 29 日以農輔字第 1040022402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p>
(七)	<p>公教人員保險法中訂有「眷屬喪葬津貼（最高 3 個月薪俸額）」，而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中，亦列有眷屬死亡之「喪葬補助（最高 5 個月薪俸額）」之生活津貼，惟該「生活津貼」之規定，並未有法源依據。</p> <p>公教人員保險既已有眷屬喪葬給付，實已不須再另行由政府預算編列所謂「喪葬補助」，且補助</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標準還過於保險給付。其他社會保險，如「勞工保險」，亦係將眷屬死亡之喪葬津貼列入保險給付項目，而未有其他政府補助。基於該「喪葬補助」生活津貼係無償性之補助，與保險給付係立基於「保費」之交付而生之補償不同，不應以「月俸」作為補助標準，況月俸愈高者，反而獲得政府愈多之補助，亦有違常理；現行軍公教人員喪葬補助以事實發生當月之薪俸額做為補助基準尚有斟酌空間，建請行政院於 6 個月內檢討研議其合理性。</p>	
(八)	<p>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之「用途別預算科目分類定義及計列標準表」第一點規定「各機關應詳實按照所管費用性質，就用途別預算科目定義範圍，確定各項費用應歸屬之科目」。惟查部分機關或對定義範圍未盡清楚，或有明知卻仍未照規定歸類之蓄意，例如，明知須列為委辦費，卻以委辦費每年均會被立法院統刪為由，將相關經費改列為「一般事務費」；或明知實際用途為補助，須於預算書中表列，並於機關網站上揭露，卻以「分攤」經費為由改列為「一般事務費」，逃避監督。爰要求行政院應通令各機關單位確實依照所訂標準編製預算，主計單位並應盡預算編審之責，確實審核；日後經查出有未依規定編製預算者，機關單位首長、相關人員應予懲處。</p>	<p>遵照辦理。</p>
(九)	<p>由於各界對於政府部門帶頭使用派遣人力多所撻伐，行政院於 99 年即鼓勵行政部門辦理勞務採購時，應優先評估以勞務承攬方式辦理；但從行政院各部會及所屬進用之承攬人力的工作內容觀之，多數工作要派機構仍須直接行使指揮監督權，而各部會卻為配合行政院降低派遣勞工人數之要求，特意忽略派遣與承攬之差別，導致派遣人力人數雖然降低，但勞務承攬卻不斷增加之怪象。</p> <p>經查，依民法規定：承攬謂當事人約定，一方為他方完成一定之工作，他方俟工作完成，給付報酬之契約，在承攬業者依承攬契約而指派</p>	<p>本項主辦單位為勞動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行政院主計總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所屬勞工（擔任履行輔助人）至定作人處提供勞務之場合；勞動承攬外觀上似乎與勞動派遣相近，但二者間主要差異在於：承攬業者並未將指揮監督權讓與定作人，而勞動派遣部分，要派機構則可直接指揮監督使用派遣勞工。</p> <p>勞動部為勞政最高主管機關，未明確定義派遣及承攬造成各界多有誤解，已屬失職；而行政院對勞務承攬不斷增加之怪象，非但視而不見，且昧於事實，放任各部會將應運用勞動派遣人力之事項，任意以勞動勞務承攬為之，尤屬不該。</p> <p>爰要求行政院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責成勞動部明確定義勞動派遣與勞務承攬，並提出相關檢討報告及改善計畫與具體實施期程。 2. 責成勞動部會同人事行政總處，訂定「行政院運用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之應行注意事項」。 3. 於 104 年度起逐步要求各部會通盤檢討勞務採購時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人力運用之需求。 4. 依勞動部之定義，於 105 年度起中央政府總預算書內明列勞動派遣及勞務承攬人力實際運用情況。 	
(十)	<p>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14 款明文規定，雇主應針對防止為採取充足通風、採光、照明、保溫或防濕等引起之危害，提供勞工必要的安全衛生設備及措施。同法第 26 條亦規定，事業單位以其事業之全部或一部分交付承攬時，應於事先告知該承攬人有關事業工作環境、危害因素既本法及有關安全衛生規定應採取之措施。</p> <p>查承攬立法院院區清潔廠商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卻只提供員工短袖制服，即便寒流低溫特報，員工在戶外低氣溫環境工作只能自行添加薄長袖衣物於短袖衣服內，與其他在院區內行走身著保暖外套其他人員相較保暖性不足。顯</p>	遵照辦理。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然，立法院與基金會要求員工於低氣溫戶外工作，基金會未提供任何禦寒保護措施，立法院也未善盡告知督促之責任。</p> <p>次查政府採購網統計資訊，第一社會福利基金會亦承攬多家公家機關清潔勞務採購案，包含監察院、科技部、高速公路局北區工程處、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等等中央政府機關單位。</p> <p>為避免基層勞工因工作遭逢職業傷病，政府機關應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善盡事業單位督促承攬商符合相關法令之責任，爰要求各政府機關應優先督促清潔勞務承攬商針對戶外工作之員工提供防風保暖之制服。</p>
(十一)	<p>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自 101 年被前行政院長江宜樺降級為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後，功能不彰，未能確實保護消費者，在歷次食安風暴中，也未能發揮領頭羊角色保護消費者權益、提出團體訴訟，顯見當初行政院組改決策之不當。尤其現行產業類別多元、消費項目與爭議更是日新月異，消費者保護法裡的定型化契約範本早已不符時代所需，許多民眾根本不知道消費者保護法能申訴及調解消費爭議，遠不如媒體的爆料專線。爰要求行政院應強化消費者保護處職能，並與食安辦公室定期溝通協調，定期就特定產品稽查，以維護消費者權益。</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p>
(十二)	<p>行政院各部會每年皆編列龐大數額之捐、補助費，有的部會之捐、補助費幾乎占其整體預算九成。其中有為數不少的捐、補助費，係對團體及私人補助，惟如此龐大金額之預算，許多部會及所屬卻未於官方網站設有專區，致民眾及團體無法簡便查詢到所需之申請捐、補助費規定，而經常錯失申請時機，甚或因不知有相關捐、補助費，致使本身權益受損。為便利人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保障民眾知的權利，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應要求各部會應將「申請捐、補助費用之相關辦法」列入網頁「政府資訊公開」專區內，以利民眾查閱。</p>
	<p>遵照辦理。</p>
(十三)	<p>行政院於 93 年為建立公報制度，統一刊載行政</p>
	<p>(一)為使人民得知政府機關修正法規命令之理由</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院及所屬各機關涉及人民權益之法令等重要事項，以達政府資訊主動公開及保障人民權益之目的，特發行「行政院公報」，並建置「行政院公報資訊網」。惟查該網站部分法規命令、行政規則等修正發布之資訊，並未檢附條文總說明及對照表，人民難以得知政府機關修正之理由與必要性。爰要求行政院公報未來刊載法規，應一併檢附條文總說明及對照表，以便利人民共享及公平利用政府資訊，保障人民知的權利，增進人民對公共事務之瞭解、信賴及監督，並促進民主參與。</p> <p>(二)農委會已於 103 年 12 月 31 日先行以電子郵件通知所屬各機關擔任刊登行政院公報案件專責人員即刻依上開修正規定加強審查，並於 104 年 1 月 5 日以農秘字第 1030246705 號函請該會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配合辦理。</p>
(十四)	<p>為避免濫用政府預算播送形象廣告違反行政中立原則並影響選舉公平，總統副總統任期屆滿前一年內，政府政令宣導廣告應限於社會治安維護、交通秩序疏導、災害防救、傳染病防治、環境保護、節約能源或新法令及政策實施等之宣導廣告，不得播送其他政治性宣導廣告。</p> <p>遵照辦理。</p>
(十五)	<p>鑑於原住民族及離島等地區因地理環境特殊，受限於交通不便，醫療資源及健康照護服務相較台灣本島，普遍有不充足與不完善之情形。為使該等地區民眾獲得平等之完善醫療與照顧，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有關「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療、照護、保健相關服務所需及資源建置之相關預算」，請行政院責成主計總處及相關機關覈實配賦額度。</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衛生福利部、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及行政院主計總處。</p>
(十六)	<p>有鑑於臺大醫院兒童醫院已於 103 年 8 月 1 日正式開幕，肩負國家社會大眾之深刻期望，基於兒童是國家未來的重要棟樑，其健康代表著國家未來的競爭力，惟面對少子化問題日益嚴重的台灣，兒童健康問題卻仍未受到政府高度重視。基此，為落實臺大醫院兒童醫院提供國家級兒童醫療服務、研究及教學之任務，特建請教育部與衛生福利部自 104 年度起，應於業務計畫中，匡列預算納入兒童醫學相關研究主題（例如：一般兒科教學研究、兒童急診教學研究、兒童不當對待（虐待）教學研究、兒童健康福祉指標教學研究、兒童社區醫學教學研</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衛生福利部及教育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究、青少年醫學教學研究……等等相關研究)，並提撥一定比例預算、專款專用做為兒童醫院之臨床教學研究用途，以培養我國兒童醫療與保健人才、照顧轉診難症兒童，及增進我國兒童健康及福祉，並提高我國兒童醫療照顧水準，落實臺大醫院兒童醫院捍衛國家兒童健康之使命。</p>	
(十七)	<p>中華民國 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有關公務部分各單位預算之審查，歲入、歲出之各款、項、目涉及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如營業盈餘或作業賸餘繳庫等項目)，審查報告本應予「暫照列，俟附屬單位預算審議確定，再行調整。」惟倘委員會在審查時，已就該部分預算作成實質上之增刪調整或相關決議，審查總報告仍應尊重委員會審查結果，並予照列。</p>	<p>遵照辦理。</p>
(十八)	<p>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四家公司 100 年度經營績效獎金適用 96 年修正之「經濟部所屬事業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辦理。</p>	<p>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p>
(十七)	<p>二、行政院主管 妥善運用預算法第 4 條所列之非營業特種基金，有助於提升行政效率、提供特定政事穩固的財務規模與衡平不同社會價值。惟我國非營業特種基金數目繁多，非但未配合中央政府組織改造予以檢討，其收支更時有違反預算法或替代普通基金而形成所屬機關「小金庫」等情事。矧非營業特種基金之舉借，近年對我國財政紀律產生嚴重影響。爰要求行政院於 1 個月內，要求各部會檢討所屬非營業特種基金之必要性，並於提送 105 年中央政府總預算時，說明非營業特種基金整併成果及規劃。</p>	<p>(一)農委會主管農業發展基金，係依據農業發展條例第 54 條規定設置，辦理糧政、穩定肥料及相關資材供需、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貸款利息差額補貼等業務，具有農產品市場運作機制及發展農業等不確定性經費之需求，業務複雜，規模龐大，為免損及農、漁民權益及不影響業務推動，其相關經費之運用，仍須保有彈性，現階段該基金仍有存續並維持現狀之必要。 (二)農委會主管林務發展及造林基金，係依據森林法第 48 條之 1，為獎勵私人或團體長期造林，政府應設置造林基金，復經立法院審議 92 年度預算決議，將林務發展基金及造林基金合併為林務發展及造林基金。該基金主要係辦理國家森林遊樂區營運及獎勵造林業務，森林遊樂區經營收入係供其經營管理用途使用，以持續森林遊樂業務運作；另考量造林事業之特性，</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現行之獎勵造林計畫(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獎勵輔導造林計畫)獎勵期限皆為 20 年，為業務執行之穩定性及確保行政機關與人民之間行政法律關係存續，現階段該基金仍有存續並維持現狀之必要，惟配合行政院組織改造後基金相關林務發展業務改隸環境資源部，將隨同進行相關檢討。</p> <p>(三)農委會主管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基金，係依據農業發展條例第 60 條第 3 項規定設置，由於農業天然災害之發生不可預測，救助財源以基金方式辦理，可有效率地運用資金，基金年度決算如有賸餘，以累積賸餘處理，備供以後年度財源，可達專款專用持續辦理救助業務之效。為能及時給予受災農、漁民救助，現階段該基金仍有存續並維持現狀之必要。</p> <p>(四)農委會主管漁業發展基金，係依據漁業法第 56 條規定設置，以促進漁業永續經營為設立宗旨及願景，歷年辦理多項可提高漁民知能、增強漁民收益及改善漁民生活之計畫，惟近 3 至 5 年來國庫撥款收入減少，爰檢討漁業政策所推動相關工作的屬性，以中、長期計畫獎勵培育漁業人才及深耕漁業文化為工作重點，適度輔助政府公務預算執行業務之不足，未來將擴大基金運用效益，完善我國漁業管理，現階段該基金仍有存續並維持現狀之必要。</p> <p>(五)農委會主管漁產平準基金，係依據漁業法第 57 條規定設置，以因應漁產品價格波動，辦理漁產品產銷穩定事宜，惟隨漁產品流通通路多元，近年來漁產品批發市場價格相對平穩，致該基金自 96 年度起無執行數。為解決外界質疑該基金閒置及績效不彰等問題，爰報由行政院提出漁業法第 57 條修正草案，經立法院完成修法程序，刪除該基金之設置法源，惟為穩定漁產品產銷，仍將採取適當輔導措施，賡續辦理漁產品產銷調節，已於 105 年度循預算程序將漁產平準基金併入農業發展基金，相關業務併由農業發展基金辦理。</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六)農委會主管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為因應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立法院於92年修正農業發展條例第52條第3項條文：「農產品或其加工品因進口對國內農業有損害之虞或損害時，中央主管機關應與中央有關機關會商對策，並應設置救助基金新臺幣1,000億元，對有損害之虞或損害者，採取調整產業或防範措施或予以補助、救濟」，並要求該基金在3年內編足1,000億元，俾加速辦理國內農業結構調整，並適時提供農民進口損害救助。該基金多年來順利推動我國良質米、白肉雞等重要產業的轉型升級，並辦理茶葉、梅產品等多項農產品的損害救助，一直是農民面對經貿自由化的定心丸，現階段該基金仍有存續並維持現狀之必要。</p> <p>(七)農委會主管農村再生基金，係依據農村再生條例第7條規定，應設置1,500億元，於條列實施後10年內分年編列預算，其業務主要係以協助農村社區各項軟硬體建設，用以協助農村社區活化再生、永續經營，也是型塑未來農村風貌的重要資源，現階段該基金仍有存續並維持現狀之必要。</p> <p>(八)農委會主管作業基金分設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及畜產改良作業基金，其中種苗改良繁殖作業基金係配合政府農業政策，籌供農民所需優良種子、種苗，並藉以穩定政策性推廣之種子(苗)價格；畜產改良作業基金主要是配合畜禽育種及品種改良等試驗研究之需要，辦理畜禽繁殖、飼養、保種等業務。該二基金之業務容易受到農時、氣候及環境影響，以基金模式之運作較可依實際需求而適時調整因應，為保障農民權益，現階段該基金仍有存續並維持現狀之必要。</p>
(二十四)	<p>鑑於台灣市場資訊規模遠遜於國外，而國外軟體經常以適合其國內發展之軟體直接套用於國外購買者，並未能實際符合我國實際需求，殷鑑於此，政府應積極獎勵國內軟體業的發展，</p>	<p>農委會購買資安通訊產品，均利用共同供應契約下單購買，或依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招標，優先採購國內廠商產品。</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制定相關方案；目前僅有經濟部為了扶植協助國內軟體產業免於國際大廠的扼殺，已於 2014 年 8 月成立軟體採購平台，目的是要讓國內軟體業能在面對國際廠商時有更多的條件可以有平等交流的空間與機會；鑑於國內軟體產業面臨的環境較為惡劣，以及資安軟體產品事涉防護國家安全性質，行政機關在購買資安通訊產品時，應優先採購國內產品，以扶植國內軟體產業之發展，利於提升企業競爭力，也能鼓勵優秀人才留在國內。</p>	
(二)	<p>三、經濟委員會 歲入部分</p> <p>針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4 年度預算歲入部分「其他雜項收入」編列 4,836 萬 4,000 元，其中員工宿舍使用費僅編列 2 萬 4,000 元，員工宿舍平均每戶每月的租金僅 50 元至 500 元，與市價過度背離，造成國庫的短收，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即檢討租金標準，並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所屬所有機關宿舍之彙整資料（單位數、面積、帳面價值、坐落地點，無償借用、有償租用或借用情形、租金標準等），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項決議已於 104 年 3 月 9 日以農秘字第 104010240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書面報告在案。</p>
(八)	<p>歲出部分 農業委員會</p> <p>鑑於公設財團法人為因應特殊任務所需而成立，以制定「設置條例」，做為其設立及運作之依據，諸如工業技術研究院、國家衛生研究院、國家實驗研究院、中華經濟研究院等公設財團法人，均分別制定有其財團法人設置條例。然而如今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係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捐助創立基金而成立，享有政府資源，且有社會責任，顯然為公設財團法人，卻未制定其「設置條例」，有規避國會審查之虞，且其設置目的、執行計畫及預算配置，亦恐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現有所屬單位，譬如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農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各區農業改良場等，現有職掌下各項農業研發計畫</p>	<p>(一)農委會為落實推動農業科技創新研發成果運用與商品化產業化發展，成立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以下簡稱農科院)，其設立宗旨係為農民、農民團體及農企業提供農業技術、商品化、產業化之服務及政府農業政策決策支援，以加速發展農業新創事業及國際化；設立任務為承接試驗研究機關之研發成果，或與該等機關合作將研發成果進一步加值運用，並輔導承接，進而商品化、事業化，期達成「打造農業科技產業成為臺灣創新產業，帶動農企業與農民合作開創全民農業」之農業科技施政目標。</p> <p>(二)有關農科院與農委會試驗改良場所任務及分工部分，農委會試驗改良場所係以配合農業施</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有重複編列、分工不清疑慮，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確實檢討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之設立目的與定位，明確制定設置條例，以符法制並有效配置執行各項農業科技研發經費。</p>	<p>政之推動為主，著重於國內農業產業發展與農民生產技術問題之解決。農科院除併入該院之臺灣動物科技研究所研究範圍外，著重於承接農委會試驗改良場所之研發成果，或進一步合作將研發成果加值運用，並補強農業研究機關技術商品化、產業化及異業結合不足之處，定位為科技產業化當責組織，其任務、分工及定位明確。</p> <p>(三)至農委會對於農科院之運作管理及行政監督，均依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行政監督與規定、農委會審查農業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等辦理與查核，農科院預、決算亦依規定送立法院監督審議，其設立目的與定位明確。</p>
(一)	<p>畜產試驗所</p>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為我國行政體系中唯一之畜產科技研發機關，專司畜產之試驗及研究，惟檢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104年度歲出預算，「一般行政」編列3億8,446萬1,000元，歲出預算結構之僵化勢將影響畜產試驗研究之推動，另查104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核心業務之「畜牧試驗研究」僅編列2億4,277萬6,000元，「一般行政」卻高達3億8,446萬1,000元，預算之結構顯已僵化影響實質之業務推動，爰針對第19款第7項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歲出6億2,756萬3,000元，除「一般行政」外，凍結五分之一，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項決議已於 104 年 2 月 12 日以農畜試字第 1042409406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並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 104 年 4 月 9 日召開第 8 屆第 7 會期第 6 次全體委員會議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動支原因	勻支經費來源			截至本年度止支用情形				使用說明	備註
	年度	預算科目	金額 (5)=(1)+(2) +(3)+(4)	實支數 (1)	應付數 (2)	保留數 (3)	賸餘數 (含減免或註銷數) (4)		
支應農委會辦理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	104	畜牧試驗研究	367,000					依「災害防救法」移緩濟急調整支應天然災害現金救助	
		一般行政	50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20,000						
		第一預備金	200,000						
		合計	1,087,000						

說明：1. 凡依災害防救法第 43 條第 2 項規定，調整年度收支支應災害防救經費者均應編製本表，

至調整以前年度收支支應災害防救經費截至本年度止尚未執行完畢者，亦應填列。

2. 本表「年度」欄：係指經費勻支年度，請按勻支年度順序填列。
3. 本表「使用說明」欄：係指經費使用情形，應分別載明使用主要項目。
4. 應付保留數或賸餘數占勻支金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於備註欄說明原因。
5. 請按每一動支原因結一小計，再將各動支原因小計相加結一合計。

主辦會計人員：吳錦禎

機關長官：鄭裕信